

垦荒精神孕育改革“急先锋”

台州椒江区法院以党建引领各项工作

通讯员 王小甜

“我宣誓,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近日,台州大陈岛垦荒纪念碑前,台州椒江区法院的党员们开展了“重温入党誓词,永葆党员本色”主题党日活动。

近年来,作为全省司法体制改革首批11家试点法院之一,椒江区法院传承大陈岛垦荒精神,将党建机制建设融入到执法办案和队伍建设中,推动审判工作、队伍建设和改革创新,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自2015年以来,该院先后荣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全省法院文化建设示范单位”“浙江省文明单位”“全省优秀法院”“全省法院先进集体标杆”等省级以上荣誉47项,荣记集体二等功1次,涌现出以“全国模范法官”胡红芳、“全国法院办案标兵”陈善华为代表的一批先进典型人物。

坚持公平正义的司法原则

提起“汪庭长”,许多经历或观摩过她办案的人都会由衷地感慨:这位女法官,真是铁面无私。

“汪庭长”就是椒江区法院刑庭庭长汪霞,也是该院第三支部支部书记。

从事刑事审判工作31年,汪霞认为,作为刑事法官,应学会“抗干扰”,排除各种非法律因素对

审判造成的影响,做一名“孤独的审判者”。

在椒江区法院,很多法官有着和汪霞一样的想法。为了让更多群众感受到司法的公平正义,该院推进“素质工程”建设,坚持把党建工作融入到审判工作中。

该院一方面完善制度,出台《关于开展审判纪律作风教育整顿活动的实施方案》,

严查办案不公、不依程序办案、说情泄密、违反庭审规范等问题;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等,分解细化主体责任52项、监督责任19项;建立《考勤管理制度》,严格干警日常管理。另一方面加强教育,在全院范围内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等党员主题系列教育活动。

坚持高效为民的司法理念

椒江区法院民三庭法官项海宝,在民事审判战线已经坚守了23年。2016年1月,他成为司法改革后椒江区法院的首批员额法官。2017年,他所在的审判团队共办理案件561件。效率高时,项海宝一个上午就能审理10个案件。

“案件数量和案件难度增加了,但能够集中精力审判,工作效率提高了不少。”项海宝说出了许多员额法官对司法改革后最直接的感受。2016年至今,椒江区法院先后完

成了两个批次共48名法官的入额遴选工作。

今年57岁的项海宝不仅是业务骨干,也是一名有着30年党龄的老党员。今年年初,他因连续加班身体不支,送医后被诊断为胸膜腔感染,医生从他的胸腔内抽出重达2斤多的化脓积液。手术后,医生让他至少休养1个月,但7天后,项海宝就回到了岗位,并接连着在1个月内,开庭办理了90多个案件。

项海宝作为全院的先进典型,在岗位上

默默奉献的精神,感染了身边的同事。同时,为了从源头上缓解案多人少的矛盾,该院积极探索审判团队的科学组建,结合繁简分流机制改革,于今年年初建立了40个新型审判团队,其中包括5个调解团队、18个简案团队和17个繁案团队。

今年上半年,该院共审结民商事案件6525件,民商线法官人均结案217.5件,当庭宣判率、简易程序适用率等多项指标均稳步提升。

坚持开拓创新的司法追求

5月22日,椒江区法院在“智慧庭审”平台,通过网络庭审方式,审理了一起网络购物合同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和主审法官在各自的电脑前,开庭审理了此案。这起案件的主审法官民四庭庭长郭虹霞认为,“网络庭审是司法主动适应互联网发展大趋势的一项重大制度创新。”

从全市范围内创新推出网上诉讼服务,建设开放、透明、便民的“阳光法院”,到运用

云智能语音识别系统,推行无书记员的庭审记录改革;从出台《关于公告送达的简单民商事案件简易程序操作规程(试行)》,依托电子送达软件平台推进送达工作改革,构建以“电话确认+电话告知+短(彩)信送达”,到开展网络庭审……椒江区法院充分利用互联网优势,实现了服务群众从“最多跑一次”到“一次也不跑”的突破,多项创新工作经验在全省范围内得到了推广,成为冲在改革前

沿的“急先锋”。

60多年前,一批垦荒队员肩负着使命踏上了大陈岛这座一无所有的荒岛;60多年之后,一批又一批慕名而来的瞻仰者驻足在这东南沿海著名的红色教育基地。椒江区法院的干警们乘风破浪,追随前人的足迹,传承垦荒精神,推动司法改革的车轮稳稳前行。

众筹追星持续走热,平台监管亟待加强

粉丝集资 得算个“明白账”

《人民日报》钱一彬

日前,某网络选秀综艺节目的热度还未退去,三名女艺人退团风波就引发了广泛关注。谁来为花钱支持艺人成团的粉丝讨回公道?同时,也有不少粉丝提出集资账目不清、去向不明等问题,使得粉丝集资再次成为社会热点。

粉丝集资 日渐流行

“我花在追星上的钱,除了购买专辑和海报,大部分是用来参加网上‘应援’。”小琪是一名在校大学生,她口中的“应援”是指接应和援助,即粉丝群体通过集资,为偶像明星造势宣传。

依托互联网平台,一些粉丝团体已形成集数据、宣传、文案、探班等分工明确的团队,比如,为明星打榜投票的被称为“打投组”。“在明星发布新专辑或歌曲之前,‘打投组’会通过第三方APP发起筹款。粉丝的参与金额在几元到上百、上千元不等。”前不久,在北京实习的小林就参与了一次类似的筹款活动,所筹款项将用于购买专辑刷高销量。

粉丝集资现象流行的同时,暴露出的问题也不容忽视。日前,有媒体报道,某网络选秀综艺节目粉丝集资项目组织者携款失联,不少粉丝发帖质疑集资款使用问题。“‘凡筹款必贪钱,事后总起争议’的说法一直都有。粉丝会在筹款集资上的公开透明程度参差不齐。”小琪说。

集资行为 亟须规范

“除了演艺明星所属经纪公司成立的官方粉丝团队,还有不少在贴吧、站点等自发组织的粉丝会。一旦涉及筹款集资,我最担心的就是被骗。”家住江苏南京的小许说,“两年前曾参与某明星贴吧组织的筹款活动,但组织者事后列出的账目明细不清,不久后便不知去向。”

“经纪公司或明星个人与粉丝团体之间,一般不会形成直接的经济往来。”从事演艺经纪工作的秦先生介绍说,一些较大的粉丝组织负责人可能会和经纪公司直接接触,“多数筹资行为并不直接由经纪公司官方发起,而属于粉丝组织的自发行为。”

“粉丝集资行为既不属于互联网募捐,也有别于普通的民事赠与。如果粉丝集资的组织者通过虚构事实,诱骗粉丝出资,擅自挪用款项,可能构成诈骗。”中国政法大学传播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朱巍分析,目前的确有不少诈骗分子,利用明星影响力在网络社交平台上骗取钱财。

集资行为如不规范,不仅暗藏陷阱,还



可能成为少数人的“生意经”。有专家指出,除了资金去向存疑,粉丝集资行为如不合理引导,还可能产生过度沉迷或攀比等不良影响。以某偶像团体为例,在其总决选期间,粉丝可通过购买不同价位的专辑产品获得投票券,不同粉丝群体内部与群体间还不时出现攀比式的“集资竞赛”。

平台履责 加强监管

“我会以规模和口碑作为主要评判标准,不会参与规模较小的集资活动。”小许告诉记者,目前有一些第三方平台发起的集资项目,粉丝能看到项目进度,信息相对公开,具有一定可信度。

打开一款名为Owhat的手机APP,在一个目标金额为2万元的“应援”项目介绍中,发起人详细列明了所购物品内容和数量,同时写道:“所有开支明细将在活动后公

示。”然而,记者发现,并非所有项目都清晰透明,有的发起人并非团体组织而是普通人。根据该APP的声明条款解释,平台上的应援项目、商品信息均由发起人自行提供、上传,并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粉丝经济与互联网平台的结合,平台责任界限是绕不开的话题。”北京大学文化产业研究院副院长陈少峰说,目前,对平台关联责任的界定仍待明晰。他建议,平台方应形成一套完整的信息审核、资质认定和侵权追责机制,不仅要做到信息透明,还要对粉丝行为合理引导,“比如,对未成年人,平台方可通过技术手段设置金额上限、开启身份验证和限定使用时长等。”

“粉丝团体加强自我管理的同时,监管部门的监管也不能滞后。”朱巍表示,监管部门一方面应将高额资金筹集活动纳入监管视野,另一方面也应加大对诈骗活动的打击力度。